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计提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减值损失概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司对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投资性房地产、无形资产、商誉、长期股权投资等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2019 年公司冲回信用减值损失 1,583 万元，其中应收账款冲回 1,680 万元、其他应收款计提 97 万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44,477 万元，其中存货计提 29,880 万元、固定资产计提 9,510 万元、无形资产计提 110 万元、商誉计提 4,977 万元。

2019 年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转销	核销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一、坏账准备	86,126	-1,583	-	-642	18	83,919
其中：应收账款	82,504	-1,680	-	-575	18	80,267
其他应收款	3,622	97	-	-67	0	3,652
二、存货跌价准备	19,370	29,880	-30,832	-	95	18,513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13	9,510	-	-	26	10,249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5	110	-	-	1	126
五、商誉减值准备	3,157	4,977	-	-	111	8,245
总计	109,381	42,894	-30,832	-642	251	121,052

二、本次计提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2019 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42,894 万元，影响 2019 年度利润总额减少 42,89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减少 37,20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减少 37,206 万元。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

损失占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为 51.72%。本次计提的减值损失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计提减值损失的方法

（一）坏账准备

（1）应收票据、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账期内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账期外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其他应收款

对于其他应收款，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出口退税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其他款项组合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二）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的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转销原因如下：

存货类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库存商品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原材料已被生产领用
在产品	库存商品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在产品已被生产领用
库存商品	参考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售价	库存商品已销售

（三）长期资产减值

1、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2、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3、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特此公告。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八日